

聘

禮

儀

禮

義

疏

十五六

欽定儀禮義疏卷第十五

聘禮第八之一

正義

鄭氏康成曰。大問曰。聘諸侯相於久無事。使卿相問

之禮。

賈疏下記云。久無事則聘焉。故鄭據久無事而言。

小聘使大夫。

賈疏下經云。小聘曰問。其

禮如爲介三介是也。

周官曰。凡諸侯之邦交。歲相問也。殷相聘也。世

相朝也。

賈疏。大行人職文。鄭彼注。小聘曰問。殷中也。久無事。又於殷朝者。及而相聘也。父死。子立曰世。凡君

卽位。大國朝焉。小國聘焉。皆所以習禮考義。正刑一德。以尊天子也。歲相問。殷相聘。聘義所云。比年小聘。三年大聘

是也。於五禮屬賓禮。大戴第十四。小戴第十五。別錄第八。

敖氏繼公曰。此篇主言次國大聘之禮。賈氏公彥曰。大

行人職。上公九介。侯伯七介。子男五介。又云。凡諸侯之卿

其禮各下其君二等。聘義。上公七介。侯伯五介。子男三介。

是諸侯之卿介。各下其君二等者也。若小聘曰問。使大夫。又下其卿二等。此聘禮。是侯伯之卿大聘。以經云五介。上介奉束錦。士介四人皆奉玉錦。又孤卿建旌。此云及竟張旌。此見侯伯之卿大聘。又玉人云。瑑圭璋八寸。璧琮八寸。以頒聘。據上公之臣。公食大夫禮。俎實倫膚七。據子男之臣。各舉一邊而言。明五等俱有。是其互見爲義也。

案聘義。比年小聘。所謂歲相問也。三年大聘。所謂殷相聘也。左氏傳。昭九年。孟僖子如齊。殷聘禮也。杜注云。自叔老聘齊。至今二十年。禮意久曠。今脩盛聘。以無忘舊好。故曰禮。則三年爲大聘之常期。其有它事故。乃或曠也。鄰國君臣以禮相與。如此講信修睦。兵革不試。而衣冠玉帛之典。

隆矣。又案以此篇觀之。一聘也。而儀物之繁多。禮節之委折周詳如此。則諸侯相朝。與朝聘於王朝。及王朝之下聘。當更盛焉。可知也。

聘禮。

案聘猶問也。春官占夢職。季冬聘王夢。但聘重而問輕耳。

君與卿圖事。

正義鄭氏康成曰。圖謀也。謀聘故。賈疏。謀聘者。為久無事則

特行。記云。若有故。則卒聘。束帛加書。將命。是因聘者。及可使也。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之類。是特行者也。

者。賈疏。謂於三卿。謀事者必因朝。賈疏。欲取對。其位君南面。之中選可使者。

卿西面。大夫北面。士東面。賈疏。儀禮內見諸侯燕朝。燕禮是也。又見射朝。大射是也。不見路門。

外正朝。案燕禮大射儀。皆云卿西面。大夫北面。士東面。公降階南面揖之。正朝當與二朝面位同。故注以燕大射約之也。

天子五門。皋庫雉應路。外朝在庫門之外。秋官小司寇掌外朝之政。以詢萬民。朝士建外朝之法。是也。治朝在路門之外。夏官司士正朝儀之位。射人掌國之三公孤卿大夫之位。是也。燕朝在路門之內。其堂卽路寢。夏官大僕正燕朝之位。是也。外朝治朝皆無堂。其治朝於外朝則爲內。於燕朝則又爲外。卽此疏所謂正朝也。諸侯三門。庫雉路。外朝在庫門外。內朝在路門內。亦路寢也。治朝在路門外。亦正朝也。凡視朝君臣皆立。此圖事亦然。下詳之。

遂命使者

使者並同
使師異反下

正義

鄭氏康成曰。遂猶因也。旣謀其人。因命之也。

賈疏卽上注可使者

是也。聘使卿。賈疏經云。及竟張廬。春官司常職。孤卿建廬。故知使卿也。

案昭三十年傳鄭游吉對晉士景伯先王之制嘉好聘享之事於是乎使卿魯所使聘於諸侯者如公子友公子遂季孫行父仲孫蔑叔孫豹皆卿也則使卿正也其或有非卿者則大夫攝行事所謂小卿者與使者再拜稽首辭

正義鄭氏康成曰辭以不敏敖氏繼公曰使者少進北面乃拜君親命之故拜而後辭變於傳命之儀也

案燕禮大射儀擯者命賓賓少進禮辭不再拜稽首而後辭者是傳命之儀與此異也

君不許乃退

正義鄭氏康成曰退反位也受命者必進敖氏繼公曰君

不許其辭故不答拜。使者亦當許而後退。

案使者許諾而退不再拜稽首者辭時已拜也。此所謂一辭而許曰禮辭者使於四方不辱君命人臣之素志也。

既圖事戒上介亦如之。

正義

鄭氏康成曰戒猶命也已謀事乃命上介難於使者易

於介。李氏如圭曰介副也。上介使大夫。敖氏繼公曰既

圖事乃戒之者以其不在圖事之數也。又使者言命上介言

戒亦異尊卑也。如如其禮辭也。使者與上介必辭者不敢以

專對之才自許謙敬也。凡聘使有故則上介攝其事。

案君所與圖事者卿也。下大夫不與焉。故既圖事乃戒介既

戒則諸大夫皆與聞之。

宰命司馬戒眾介。眾介皆逆命不辭。

正義

鄭氏康成曰：宰，上卿貳君事者也。諸侯謂司徒為宰。

賈疏

天子有六卿：天地四時之官。諸侯兼官而有三卿：立地官司徒兼冢宰，立夏官司馬兼春官，立冬官司空兼秋官。左氏傳杜洩云：季孫為司徒，叔孫為司馬，孟孫為司空。諸侯并六卿為三，兼職焉。是諸侯以司徒為冢宰。眾介者，士

也。士屬司馬，周官司馬之屬。士掌作士適四方，使為介。

賈疏

司士屬司馬，故引以證諸侯司馬戒眾介也。

逆猶受也。

敖氏繼公曰：宰命司馬

戒眾介，以其卑賤也。不辭者，自別於使者及上介，且任輕亦

不必辭也。眾介受命亦當再拜稽首。宰，說見大射儀。

賈氏

公彥曰：云不辭者，是其副使之賤者，故不敢辭。

案宰，三卿之長也。春秋時，吳、宋、魯皆有犬宰之名。宋王者之

後，六卿備焉。魯見於春秋之初，吳見於春秋之末，餘國無之。

則注以爲司徒之兼官者諒矣如晉鄭但云爲政則爲政者
卽首卿亦大宰也但異其名耳首卿亦時奉使出聘則命戒
書幣諸事蓋大夫之爲小宰者爲之士介當四人

右命使介

宰書幣

正義

鄭氏康成曰書聘所用幣多少也

賈疏謂聘鄰國享君及夫人問卿之等幣

周官司儀職凡諸侯之交各稱其邦而爲之幣以其幣爲之禮鄭注幣享幣也於大國則豐於小國則殺是也宰又

掌制國之用

賈疏王制冢宰治國用

敖氏繼公曰周官冢宰以九式

均節財用六曰幣帛之式故此主書幣也

命宰夫官具

正義

鄭氏康成曰宰夫宰之屬也命之使眾官具幣及所宜

齋賈疏周官宰夫掌百官府之徵令云官具者謂使宰夫命諸官各具所行幣幣在官之府其司非一故言眾官幣謂享幣及問大夫問卿總具之所宜齋謂行道所用多少皆是

案官所具享幣以周官約之則玉府所藏獻遺諸侯良貨賄之物及內府所受九貢九賦之貨賄與所入四方幣獻之良貨賄凡適四方使者其所受之物而奉之校人飾幣馬執朴而從之凡國之使者其其幣馬之屬是也官所宜齋則周官外府所掌邦布之入出以待邦之大用其財用之幣齋是也若圭璋璧琮之等春官典瑞掌之不在玉府幣獻金玉之內矣道塗所經皆有餽積故惟齋帛布以備行道之用且戒不虞也以上諸職皆宰書應出之數宰夫徵令之也

右具聘物

及期夕幣。

正義

鄭氏康成曰。及猶至也。夕幣。先行之日夕。

賈疏下云。厥明釋幣於廟。

是行日。明此夕是先行之日夕也。

陳幣而視之。重聘也。

敖氏繼公曰。此云

及期。則上亦當有請期告期之禮。文畧耳。夕如夕月之夕。以夕時陳幣而展之。故曰夕幣。此題下事也。下不見者。以意求之。楊氏復曰。夕幣之禮。夕陳幣以授使者。然授幣而未授圭何也。圭聘禮之重者也。不可預授。

案

命使之後。夕幣之前。中閒取具幣齋。治行李。整車徒。容有

旬日。使介從旅。得以庀其家事。皇皇者華。詩序曰。君遣使臣。送之以禮樂。燕送之節。應在此時。請期告期面位。畧如夕幣。率由君右。命之。

使者朝服帥眾介夕

朝直遙反下並同注古文帥皆作率

正義

鄭氏康成曰視其事也敖氏繼公曰於此云朝服者

嫌朝夕之服異也下言君朝服放此

管人布幕于寢門外

幕音莫注古文管作官今文布作敷

正義

鄭氏康成曰管猶館也館人謂掌次舍帷幕者也

賈疏天官

掌次職有邦事則張幕設案掌舍職為帷宮設旌門又幕人職掌帷幕幄帟綬之事鄭注在旁曰帷在上曰幕幕或在地展陳於上即此布幕是也館人即布幕以陳幣賈疏即下文彼掌舍以諸侯兼官故鄭總言之

寢門外朝也

賈疏謂路門外即正朝之處也

敖氏繼公曰管人其有司之

掌勞辱之事者與

存疑

賈氏公彥曰下記云宗人授次次以帷則館人與宗人

共掌之若賓客則宗人掌之也

官陳幣。皮北首。西上。加其奉于左皮上。馬則北面奠幣于其前。

注古文奉爲卷今文無則

正義

賈氏公彥曰。官陳幣者。卽上文官具者也。館人布幕於

地。官陳幣於其上。鄭氏康成曰。奉。所奉以致命者。謂束帛

及玄纁也。

賈疏。所奉。謂享時奉入以致命。束帛加璧以享君。玄纁加琮以享夫人。鄭不言璧琮者。璧琮不陳。厥

明乃授之也。

馬言則者。此享主用皮。或時用馬。

賈疏。主用皮。謂有皮之國。國無皮者

乃用馬。故下云庭實皮則攝之。鄭注。皮言則者。或用馬也。記云皮馬相閒可也。注閒猶代也。土物有宜。

馬入則

在幕南。

賈疏。以經云馬則北面奠幣于其前。故下展幣時云馬則幕南北面奠幣于其前也。

皮馬皆乘。

賈疏。下賓覲時云總乘馬。又云禮玉束帛乘皮。是皆乘也。

敖氏繼公曰。陳皮不言幕上

可知也。北首。變於執也。西上。放設時之位也。左皮尊。故加幣

於其上。馬入則亦右牽之。北面猶北首也。前。謂左馬之前。幕

之上也。此皮若馬之位。其享主君者在西。享夫人者在東。

使者北面。眾介立于其左。東上。

正義

鄭氏康成曰。既受行。同位也。

賈疏。未受命以前。卿大夫士面位各異。是以記云。使

者既受行。

位在幕南。

賈疏。幣在幕上。使者須親幣。故在幕南也。

敖氏繼公曰。北

面。蓋在雉門之右。宜鄉君也。

案

使介之位。在幕南而少東。不正直幕。恐有馬則礙。且當與

北面展幣者相參差也。凡朝位。庭中北面皆東上。雉門內之

右。東方也。亦不偏近門。

卿大夫在幕東西面北上。

正義

鄭氏康成曰。大夫西面。辟使者。

賈疏。此謂處者。大夫當北面。今與卿同西面。是

辟使者。

敖氏繼公曰。幕東南北節也。

宰入告具于君。君朝服出門左。南鄉。

正義鄭氏康成曰。入告。入路門而告。敖氏繼公曰。是時君亦立于阼階東南。南鄉。宰北面告之。具。謂所陳者已具。出門左。出路門而少東。辟天子之朝位也。天子曰視朝。當立而立。李氏如圭曰。出門而左。君在東也。

史讀書展幣。

正義敖氏繼公曰。書。謂書享幣之數於方者也。展。謂詳視之。下云拭圭。遂執展之。足以明之矣。史蓋幕西東面讀書。有司北面展之。鄭氏康成曰。展猶校錄也。

存疑鄭氏康成曰。史幕東西面讀書。必西面者。欲君與使者俱見之也。賈人坐撫其幣。每者曰在。賈氏公彥曰。賈人當

在幕西東面撫之。亦欲使君與使者俱見之也。以賈人主幣行者。故知賈人撫幣受之。

案賈人所司者圭璋璧琮也。它幣不與焉。自別有人司之。此第云展幣則圭璋璧琮不在所展之列。而賈人無事不在矣。卿大夫在幕東西面。使者與介幕南北面。史讀書當面。鄉所展幣。而令眾共聞之。則云幕西東面者得之。

宰執書告備具于君。授使者。使者受書。授上介。

正義鄭氏康成曰。史展幣畢。以書還授宰。宰既告備。以授使

者。其受授皆北面。賈疏。宰以書授使者。宰至使者之東。北面授之。使者授介亦北面向君故也。李氏

如圭曰。據下文宰授使者圭。授受同面。

公揖入。

正義鄭氏康成曰揖禮羣臣賈氏公彥曰展幣授使者訖

入於寢也

官載其幣舍于朝

舍試夜反下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待旦行也賈氏公彥曰官謂從賓行者

下文入竟又展之又有司展羣幣以告注云有司載幣者自

展自告是也敖氏繼公曰載謂載之於車幣亦兼皮言也

古者用幣之車以人推之春秋傳曰用幣必百兩百兩必千

人

案言此者見裝皆豫定且明使者不以歸也馬則在廐屆時

乃行

上介視載者所受書以行